湖北三丰智能输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摇号抽签及配售结果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提示

1.湖北三丰智能输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丰智能"或"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1,5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1698号文核准。

2.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股票配售对象询价摇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同时进行。根据初步询价申报结果,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或"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25.50元/股,发行数量为1,500万股。其中,网下配售数量为3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20%;网上定价发行数量为1,2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80%。

3.本次网下有效申购总量大于本次网下发行数量,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通过摇号抽签方式进行网下配售。本次摇号采用按申购单位(75万股)配号的方法,按配售对象的有效报价对应的申购量进行配号,每一申购单位获配一个编号,最终摇出4个号码,每个号码可获配75万股股票。

4.本次发行的网下申购缴款工作已于2011年11月3日结束。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本次网下发行的有效申购资金总额的真实性和合法性进行验证,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上海市广发律师事务所对本次网下发行过程进行见证,并对此出具了专项法律意见书。

5.根据2011年11月2日公布的《湖北三丰智能输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已向参与网下发行申购的股票配售对象送达最终获配通知。

一、初步询价情况

在2011年10月27日至2011年10月31日的初步询价期间,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对所有询价对象发出邀请。截至2011年10月31日下午15:00,主承销商通过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系统共收到并确认由43家询价对象统一申报的58家股票配售对象的初步询价申报信息,具体报价情况如下:

序号	询价对象名称	配售对象名称	询价对象类别	申报价格(元)	拟申购数量(万股)
1	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宝兴业新兴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	30.00	150
2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国投瑞银稳定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	28.00	300
3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建信核心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	28.00	75
4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博时精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	27.00	150
5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国联安信心增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	25.00	75
				23.00	75
6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安动态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	25.00	300
7	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摩根士丹利华鑫资源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	25.00	75
8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南方多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	25.00	225
9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南方绩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	24.00	225
10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宝盈泛沿海区域增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	23.80	300
11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广发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	23.80	225
12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广发聚祥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	23.80	300
13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七组合	基金	23.10	150
14	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宝兴业大盘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	23.00	75
15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诺安优化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	22.00	75
				20.00	75
				17.50	75
16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国投瑞银优化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	22.00	75
17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招商安本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	21.00	300
18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招商信用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	21.00	300
19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招商安瑞进取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	21.00	300
20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长信增利动态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	20.80	75
				18.00	75
21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五组合	基金	20.00	300
22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银华富裕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	20.00	225
23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大成蓝筹稳健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	19.20	150
24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大成价值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	19.20	150
25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四组合	基金	18.00	300
26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六组合	基金	18.00	300
27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银稳健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	18.00	75
28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银稳健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	18.00	75
29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工银瑞信添颐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	18.00	300
30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一组合	基金	16.00	225
31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国泰金鹏蓝筹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	15.00	225
32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三组合	基金	15.00	75
33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证券	28.50	300
34	民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民生金中宝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网下配售资格截至2012年12月8日)	证券	28.00	75
35	浙商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浙商汇金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网下配售资格截至2017年4月30日)	证券	25.10	300
36	浙商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浙商汇金大消费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网下配售资格截至2021年4月29日)	证券	25.10	300
37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证券	24.30	300
38	中天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中天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证券	23.50	300
39	银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银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自营投资账户	证券	21.20	75
40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投资账户	证券	20.50	300
41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方正金泉友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网下配售资格截至2015年12月7日)	证券	20.00	150
				18.00	150
42	湘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湘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证券	18.00	75
43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证券	16.60	300
44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证券	16.50	300
45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债券优化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网下配售资格截至2019年1月5日)	证券	15.00	300
46	新华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新华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信托	25.50	300
47	昆仑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昆仑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自营投资账户	信托	20.00	300
48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云信成长2007-2号(第一期)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网下配售资格截至2012年4月10日)	信托	18.50	300
49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云信成长2007-2号(第二期)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网下配售资格截至2012年4月10日)	信托	18.50	300
50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云信成长2007-2号(第三期)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网下配售资格截至2012年4月10日)	信托	17.00	300
51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云信成长2007-2号(第六期)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网下配售资格截至2012年4月10日)	信托	17.00	300
52	天津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天津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信托	15.00	300
53	海马财务有限公司	海马财务有限公司自营投资账户	财务	27.15	75
54	鹏安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鹏安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自营投资账户	财务	24.00	300
55	东航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东航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财务	20.00	150
				18.00	150
56	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	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财务	19.80	300
57	上海证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福建中行新股申购资金信托项目3期	推荐	26.90	300
58	深圳华强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深圳华强投资担保有限公司自有资金投资账户	推荐	23.50	75

本次发行的价格25.50元/股对应市盈率及有效报价情况为:

(1)34.00倍(每股收益按照经会计师事务所遵照中国会计准则审核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2010年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的总股数计算);

(2)45.54倍(每股收益按照经会计师事务所遵照中国会计准则审核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2010年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的总股数计算,发行后总股数按本次发行1,500万股计算)。

(3)报价不低于本次发行价格25.50元/股的所有有效报价对应的累计申购数量之和为1,725万股,累计认购倍数为5.75倍。

主承销商出具的三丰智能投资价值研究报告的估值区间为24.25-29.10元/股。主承销商选取主业同为专用设备制造的上市公司作为可比公司。以2010年每股收益及截止2011年10月31日收盘价计算可比公司的静态市盈率平均值为47.43倍。

二、网下申购情况

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令第37号)的要求,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按照在中国证券业协会登记备案的询价对象名单,对参与网下申购的配售对象的资格进行了核查和确认。依据网下发行电子平台最终收到的资金有效申购结果,保荐人(主承销商)做出最终统计如下:

经核查确认,在初步询价中提交有效申报的9个股票配售对象均按《发行公告》的要求及时足额缴纳了申购款,有效申购资金为43,987.5万元,有效申购数量为1,725万股。

本次网下发行向配售对象配售的股票数量为300万股,有效申购获得配售的网下中签率为17.391304347%,认购倍数为5.75倍。

三、网下配号及摇号中签结果

本次网下发行配号总量为23个,起始号码为01,截止号码为23。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于2011年11月4日上午在深圳市红荔路上步工业区10栋2楼主持了三丰智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中签摇号仪式。摇号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在深圳市罗湖区公证处代表的监督下进行并公证。现将中签结果公告如下:

中签号码
01,11,15,21

凡参与网下发行申购湖北三丰智能输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的配售对象持有的申购配号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中签号码共有4个,每个中签号码可以认购75万股三丰智能股票。

四、网下申购情况

根据摇号结果,配售对象的最终获配数量如下:

序号	配售对象名称	有效申购数量(万股)	获配股数(万股)
1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300	75
2	海马财务有限公司自营投资账户	75	75
3	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福建中行新股申购资金信托项目3期	300	75
4	新华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300	75

注:配售对象可通过其网下发行电子平台查询应退申购余款金额,如有疑问请配售对象及时与保荐人(主承销商)联系。

五、持股锁定期限

股票配售对象的获配股票自本次发行中网上定价发行的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锁定3个月后方可上市流通,上市流通前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冻结。

六、冻结资金利息的处理

配售对象的全部申购款项(含获得配售部分)在冻结期间产生的利息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按照《关于缴纳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有关问题的通知》(证监发行字[2006]78号)的规定处理。

七、保荐人(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保荐人(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中深国际大厦16楼

联系电话:0755-25860630、0755-25869881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发行人:湖北三丰智能输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11月7日

湖北三丰智能输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
网上定价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湖北三丰智能输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丰智能")于2011年11月3日利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发行"三丰智能"A股1,200万股,保荐人(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申购情况进行了统计,并经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验证,结果如下:

本次网上定价发行有效申购户数为401,676户,有效申购股数为3,498,678,500股,配号总数为6,997,357个,配号起始号码为000000000001,截止号码为000006997357。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中签率为0.3429866448%,超额认购倍数为292倍。

保荐人(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发行人定于2011年11月7日上午在深圳市红荔路上步工业区10栋2楼进行摇号抽签,并将于2011年11月8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公布摇号中签结果。

发行人:湖北三丰智能输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11月7日

德尔国际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定价发行摇号中签结果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德尔国际家居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公告》,本次发行的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1年11月4日(T+2日)上午在深圳市红荔路上步工业区10栋2楼主持了德尔国际家居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中签摇号仪式。摇号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在深圳市罗湖区公证处代表的监督下进行并公证。现将中签结果公告如下:

末尾位数	中签号码
末"三"位数:	455 655 855 055 255 453 953
末"四"位数:	5253 7253 9253 1253 3253 3262 8262
末"五"位数:	58658 08658
末"六"位数:	410948 610948 810948 010948 210948
末"七"位数:	1212065

凡参与网上定价发行申购德尔国际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的投资者持有的申购配号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中签号码共有64,000个,每个中签号码只能认购500股德尔国际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发行人:德尔国际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11月7日

联合拍卖公告

受法院委托,我等四家公司定于2011年11月23日下午2:30在广州市天河区龙口西路100号中期大厦二楼联合公开拍卖广州中银保利华普置业有限公司70%股权,参考价:5643.4112万元,保证金:560万元。

注意事项:

一、本拍卖参与拍卖的外国投资者可以是企业和其他经济组织或个人,中国投资者须是企业或其他组织,国内自然人不得参加拍卖。

二、中银保利其它股东同等条件下具有优先购买权。

三、有意竞买者须于2011年11月21日前递交竞买申请书及有效证明文件给从化市人民法院,经法院审核资格后方可交纳竞买保证金竞拍。

特别通知:按法院要求,以上标的当事人和已知的担保物权人、优先购买权人或者其他优先权人请于拍卖日到场。

有意竞买者须于2011年11月21日下午4时前将标的保证金直接划到从化市人民法院专管帐户(户名:从化市人民法院,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从化支行,帐号:44001561601050188992),保证金以银行到帐为准,拍卖当天不收取保证金。竞买人须于2011年11月22日下午17:00时前持有效身份证明原件及复印件、法院保证金收据到广东凯利华拍卖有限公司办理竞买手续。标的展示时间:2011年11月14-15日共2天(具体请来电咨询)展示地点:标的现场

广东凯利华拍卖有限公司 电话:020-87518315 87586129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龙口西路100号中明大厦二楼
广东衡益拍卖有限公司 电话:020-83881198 83881298
地址:广州市中山三路11号工商联大厦10楼
广东银瑞拍卖行有限公司 电话:020-86190399 26097811
地址:广州市白云区远景路摩登国二楼
广东盈辉拍卖有限公司 电话:020-38324056 38324940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龙口西路196号405室

证券代码:002608 证券简称:舜天船舶 公告编号:2011-015

江苏舜天船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网下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限售股可上市流通的数量为740万股;

2、本次限售股可上市流通日为 2011年11月10日。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1125 号文核准,江苏舜天船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700万股,每股面值1.00元,发行价格为22.11元/股。其中网下配售740万股,网上定价发行2,960万股。网下配售结果已于2011年8月4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根据《证券发行和承销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本次网下发行的股票自网上发行的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即2011年8月10日起锁定三个月方可上市流通。现锁定期将满,该部分股票将于2011年11月10日起开始上市流通。

本次网下发行的740万股股票上市流通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如下:

单位:万股

股份类型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		本次变动后
		增加	减少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1,740	0	740	11,000
网下发行限售股份	740	0	740	0
IPO发行前限售股份	11,000	0	0	11,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960	740	0	3,700
三、总股份	14,700			14,700

特此公告。

江苏舜天船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 十一 月 五 日

证券代码:002253 证券简称:川大智胜 公告编号:2011-040

四川川大智胜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增发A股提示性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川大智胜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川大智胜"或"公司")增发不超过1,4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的请已经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1499号文核准。本次增发的招股意向书摘要、网上发行公告及网下发行公告已刊登于2011年11月3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上。现将本次增发的发行方案提示如下:

一、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本次增发发行数量不超过1214.85万股A股,发行价格为28.81元/股,预计融资规模不超过3.5亿元人民币。本次增发股票网上申购简称为"智胜增发",申购代码为"072253"。

本次发行将向公司原股东优先配售,其余部分采取网上、网下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公司原股东可按其股权登记日2011年11月4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持有股票数量以10:1.6的比例行使优先认购权。公司原股东行使优先认购权后剩余的本次发行的股票本次增发网上、网下预设的发行数量比例为50%:50%,如获得超额认购,则除去公司原股东优先认购权部分的有效申购获得足额配售外,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根据本次增发投资者的认购情况,对网上、网下预设发行数量进行双向回拨,以实现网下申购的配售比例与网上配售比例趋于一致。

本次增发投资者申购日为:2011年11月7日。"川大智胜"股票停牌时间为:2011年11月7日至2011年11月9日。

2011年11月10日,保荐人(主承销商)和发行人将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报》上公告发行结果,包括:发行总量、有效申购总量、参与网上、网下申购投资者的获售情况等。本次发行不做除权安排。

二、关于公司原股东优先认购权的规定

发行人原股东最大可根据其股权登记日2011年11月4日(T-1日)收市后的持股数量,按照10:1.6的比例行使优先认购权,即最多可优先认购股份合计为1,198.08万股,占本次拟增发最高发行量1214.85万股的98.62%。公司原股东与其他社会公众投资者使用同一申购代码进行申购,并行使优先认购权。公司原股东放弃以及未获配售的优先认购权部分纳入剩余部分按照2011年11月3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上的《四川川大智胜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增发A股网上发行公告》、《四川川大智胜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增发A股网下发行公告》的规定进行发售。

公司原股东行使优先认购权部分的申购必须以网上申购的方式进行,股票申购简称"智胜增发",申购代码"072253"。

三、公司原股东和其他投资者非优先认购权部分申购的规定

除公司原股东可行使优先认购权之外,公司原股东和其他投资者还可以参与非优先认购权部分的申购。非优先认购权部分的申购分为网下申购和网上申购。参加网下申购的机构投资者若同时为原股东,其行使优先认购权部分的申购必须以网上申购的方式进行。

1、网上申购部分

参与网上申购的每个投资者的申购数量下限为1股,申购数量上限(不含优先认购权部分)为600万股。网上股票申购简称为"智胜增发",申购代码为"072253"。每个资金账户必须按发行价格和申购股数在申购前存入足额申购资金,申购资金=申购股数x28.81元/股。

若公司原股东持有的公司股票托管在两家或两家以上证券营业部,其优先认购权合并计算,并在其中一家证券营业部报价申购。

2、网下申购部分

网下申购部分的发行对象为机构投资者。最低申购股数为50万股,超过50万股必须是10万股的整数倍,否则视为无效申购。每个机构投资者的网下申购数量上限为600万股。

参与网下申购的机构投资者,应填写《四川川大智胜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增发A股申购表》(可从www.newone.com.cn《招商证券》网站下载),并于2011年11月7日(T日)15:00前,连同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深交所证券账户卡复印件、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申购表中法定代表人本人签章的无须提供)以及支付申购定金的划款凭证复印件传真至保荐人(主承销商)处,以其他方式传送、送达一概无效。传真后请致电保荐人(主承销商)予以确认。投资者填写的申购表连同划款凭证一旦传真至保荐人(主承销商)处,即被视为向保荐人(主承销商)发出的正式申购要约,具有法律效力,不得撤回。本次发行的传真号码:0755-25310402、82943121、25310959、82960167,传真确认电话号码:0755-25310057(前两部传真)、82940545(后两部传真),业务咨询电话号码:0755-82944635、83734796。

参与网下申购的机构投资者须按其申购款的20%缴纳申购定金,定金缴纳不足视为无效申购。机构投资者须于2011年11月7日(T日)15:00时之前划出申购定金,同时将划款凭证传真至保荐人(主承销商)处,并确保申购定金于当日(T日)17:00时前到达保荐人(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违反上述规定的申购均为无效申购。请投资者注意资金的在途时间。

申购款=申购股数x28.81元/股

申购定金=申购款x20%

申购款请划至如下收款银行账户:

收款账户户名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收款账户账号	819589051810001
收款账户开户行	招商银行深圳分行深劳大厦支行
收款银行大额支付系统号	308584001627
收款银行联系人	吴婷婷 江睿妮
收款银行查询电话	0755-83777609、83776572

投资者在办理付款时,请务必在划款备注栏注明证券账户号码,如深圳证券账户号码为:0123456789,则请在划款备注栏注明:0123456789。主承销商提醒投资者:汇款用途中的证券账户号码是主承销商认定申购定金归属的重要依据,请务必完整、正确地填写。

本次发行不做除权处理,增发股份上市流通首日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2011年修订)的规定,实行10%的价格涨跌幅限制。

发行人:四川川大智胜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11月7日

证券代码:002145 公司简称:*ST钛白 公告编号:2011—60

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89,239,07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6.96%;

2、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日为2011年11月10日。

一、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概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7]180号文核准,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以下简称"网下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6,0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格5.58元,并于2007年8月3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本为130,000,000股,发行上市后公司总股本为190,000,000股。

二、申请解除股份限售股东履行承诺情况

1、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如下:

公司股东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承诺:自发行人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已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收购该部分股份。

公司股东中核四〇四有限公司承诺:自发行人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已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收购该部分股份。

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承诺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中做出的承诺一致。

2、截至本公告日,上述股东所做承诺均得到严格履行。

3、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不存在占用本公司资金的情形,也不存在违规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公司亦不存在为上述股东提供担保的情况。

三、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安排

1、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日为2011年11月10日;

2、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量为89,239,07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6.96%;实际可上市流通数量为89,239,07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6.96%

3、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为2家;

4、股份解除限售及上市流通情况如下:

单位:股

序号	限售股份持有人全称	所持限售股份总数	解除限售后实际可上市流通数量	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	备注
1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76,479,000	76,479,000	40.25%	
2	中核四〇四有限公司	12,760,079	12,760,079	6.71%	
合 计		89,239,079	89,239,079	46.96%	注1

注1:根据《境内证券市场转持部分国有股充实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实施办法》的规定,凡在境内证券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含国有股的股份有限公司,除国务院另有规定的,均须按首次公开发行时实际发行股份数量的10%,将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国有股转由社保基金会持有,国有股东持股数量少于应转持股份数量的,按实际持股数量转持。本公司发起人中核四〇四有限公司持有的发起人股份为13,663,000股,根据公司国有股份的持股比例,中核四〇四有限公司持有的902,921股已划转社保基金会持有,划转后中核四〇四有限公司持有12,760,079股。本次中核四〇四有限公司解除限售的股份为12,760,079股。

四、备查文件

1、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书;

2、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表;

3、股份结构表和限售股份明细表。

特此公告。

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十一月七日

英国《金融时报》2011年度中国高峰论坛
FTChinese Annual Forum 2011

2011年11月16日 · 16 November 2011
中国上海四季酒店 · Four Seasons Hotel, Shanghai

战略合作伙伴:
Strategic Partners:

支持伙伴:
Supporters:

挑战与超越
Challenges and Solutions

请登录以下网址获取详细会议议程及注册讯息
For programme updates and to register, please visit
www.ftchinese.com/interactive/545

活动热线 Inquiry hotline
+8610 8681 7760/+8610 8681 7761

活动报名邮箱 E-mail
ftevents@ftchinese.com